

证券代码：835667

证券简称：凌之迅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哈尔滨凌之迅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平房区松花路9号中国云谷A8-A10栋2楼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28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范志伟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

行应尽的职责，切实维护股东及公司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范志伟先生对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做出具体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聘请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外部审计机构。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 2023 年度各项审计任务。鉴于该机构的业务能力和敬业精神，公司拟续聘其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对 2023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哈尔滨凌之迅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哈尔滨凌之迅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8 日